

風險因素

除本文件所載的其他資料外，閣下在作出有關[編纂]的任何投資決定前，應審慎考慮下列風險因素。任何下列風險及其他尚未識別或我們現時視作不重大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或以其他方式導致[編纂]的交易價格下降，令閣下喪失部分或全部於[編纂]的投資價值。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可能面臨客戶、第三方或公眾的指控、投訴或舉報，未能處理此類投訴或負面宣傳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前景或股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承擔工程並提供作最終用戶普通公眾普遍使用的服務。對於我們涉及的工作、營運或項目，可能會出現投訴或負面新聞報道，我們可能會面臨客戶或第三方或媒體報道的指控及投訴，可能涉及我們的營運、工作或遵守適用法律(如招標程序)、我們的安全標準及程序、我們工程的質量及使用的材料，以及我們對分包商和員工的待遇。例如，近期出現若干有關本集團投標政府項目可能存在利益衝突的負面媒體報道，但並無任何根據及理由。然而，有關我們的工作及服務、營運、分包商不履行或履行不充分(無論是否有功)的投訴或指控或因此導致的負面媒體宣傳，可能令我們受到不利影響。

對本集團的負面評論、投訴、負面宣傳或索償(無論是否成功)均會為本集團帶來負擔，並將管理層及其他資源轉從其他業務營運轉移開，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通過媒體或其他第三方有關可能的工作或服務問題的任何事件、監管調查或報告，或涉及本集團、我們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或股東不遵守任何法律或法規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商譽以及我們的企業和品牌形象，或以其他方式影響我們開展或擴大我們業務的能力，因此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現金流量、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前景及股價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參與政府項目可能比非政府項目更可能引起公眾關注。此等宣傳可能不利且有所誇大。對於公共資助的項目，政府預算和政策考慮因素的變化可能會導致該等項目的延期或變更。此外，與公共機構之間的糾紛持續的時間可能較與非政府部門對手方之間的長，公共機構的支付可能因此而延遲。所有該等風險可能會影響我們履行與公共機構的合約，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面臨因過去可能由我們或我們的分包商造成的潛在缺陷而導致的索賠，其被發現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我們可能會面臨可能存在但尚未發現或發展的潛在缺陷的索賠。該等潛在的隱藏缺陷可能由我們或我們的分包商或供應商於過去造成。倘當該等潛在缺陷被發現時對我們提起索賠，即使該等缺陷乃由分包商或供應商造成，而我們並無過錯，但我們可能無法找尋相關的分包商或供應商，或可能無法促使相關分包商／供應商糾正缺陷(倘可糾正)，或可能未能使相關的分包商／供應商承擔責任或因此類缺陷造成的任何損失或損害獲得賠償。此類潛在缺陷可能包括使用不符合合約規格的材料，儘管客戶在完工前驗收，但該等材料可能不會被發現，且於相關項目完成後多年仍未被發現。

倘若客戶或其他方因任何潛在缺陷對我們提起任何重大索賠，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即使此類潛在缺陷不涉及違反法律或法規，或違反我方的任何合約義務，由於負面宣傳或為阻止品牌和聲譽受到負面影響，我們可能需要糾正此類缺陷或採取預防或補救措施，例如進行評估、測試或檢查過去的工程，因此，我們的營運、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於訂立合約時準確估計風險、進度、收益或成本或未能根據估計履行合約，或未能就根據變更令或其他完成的工作定價達成共識，我們可能無法實現預期利潤或招致合約損失。

我們通常通過競爭性招標程序獲得合約。我們需估計潛在項目的風險，以及所需的時間和成本以釐定投標價。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來自參照投標及於合約授予我們時定價的合約。我們通常承擔所有的成本，在任何項目上實現估計盈利能力的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準確估計和控制該等成本。我們許多合約的期限為一年以上，一旦確定投標價格，我們有義務按約定的價格完成合約。成本超支(無論是由於不利的建築狀況、項目的其他訂約方效率低下，估計不準確或其他因素，例如由於糾紛或有關各方之間的失調而導致工作進度延遲(均屬常見))可能會導致項目的利潤下降甚至虧損。我們在一個項目上承擔的總成本金額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原材料價格的波動，合約期間的勞動力和設備成本變化，項目範圍或條件變化，施工期延遲或延長，客戶與主承建商於合約條款或工作分歧，

風 險 因 素

惡劣天氣狀況，勞動糾紛，事故及其他不可預見的情況。儘管我們可能在投標中就勞動力，材料及項目管理成本上升設置緩衝，但成本變化可能導致合約變現的收入和毛利低於原先估計的金額。在此情況下，我們的運營、財務業績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上述任何不利因素均可能導致工程延遲或未能完成或超支，從而可能對聲譽、財務狀況或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例如，於往績記錄期間，在我們作為機電工程直接承建商參與的香港鐵路系統延長的承包工程項目中，項目工程進度多次出現非我們造成的延誤。由於相關延誤及額外成本，我們亦就該等項目產生損失。

我們不時會按照客戶的指示進行不屬原始設計規格的變更工作。客戶將對變更工作進行測量和評估，並對合約金額進行調整。變更令或其他變動有時可能導致關於所執行的工作是否屬工程範疇或就變更工作應付金額方面的爭議。即使客戶同意為變更工作付款，我們也可能需要長時間為該等工作的成本撥付資金，直至變更令獲客戶批准並付款為止。此外，變更工程造成的任何延誤可能對及時安排其他項目工作以及我們滿足指定合約里程碑日期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需要各種批准、牌照及許可證來經營眾多業務，而任何或所有該等批准、牌照及許可證的損失或未能獲取或續簽可能對我們在香港、澳門和中國內地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的法律規例，我們須持有各種批文，牌照及許可證，以經營業務。有關該等牌照，批文或許可證的摘要，請參閱「業務－牌照及許可證」。我們名列政府批准的香港承建商名單，該機電工程資歷對我們而言十分重要，原因乃其釐定我們合資格作為承建商參與的公共工程的範圍和規模。

未能遵守該等法律法規，或者失去或未能續簽牌照及許可證或政府政策的任何變化，均可能導致部分業務活動暫時或永久暫停或對我們實施處罰，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為競投政府合約，承建商必須名列相關政府部門的核准承建商名單。倘政府發現特定承建商的能力、業績、招標記錄或財務狀況不理想，或倘承建商在工地未能實施足夠的安

風 險 因 素

全措施及程序，產生任何人身傷害或致命事故，政府可能會將承建商從該清單中移除，或對承建商採取其他監管措施，如撤銷、暫停、延長試用期、降級為試用身份、或降級至載列承建商的所有或任何工作類別的較低群體。

倘於承建商的工程中發現缺陷，包括在完工多年後可能未被發現的潛在缺陷，承建商可能被從相關核准承建商名單中刪除或暫停，即使並未違反相關合約條款，此類承建商的聲譽可能仍受到不利影響，該等承建商可能會更難以獲選進行未來項目。倘承建商違反任何法律或法規，相關政府部門可能會對承建商採取紀律處分措施，例如修改、變更（例如降級到更低等級的牌照），暫停及吊銷牌照。此外，在向承建商授予合約時，政府當局將考慮承建商的表現及跟蹤記錄以及是否對其採取紀律處分措施。

倘撤回、撤銷或降級，將會對我們的營運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許可要求及／或准入許可承建商名單的任何變更或更改可能要求我們作出必要的相應調整，以滿足由此類變更產生的任何新要求及／或標準，因此要求我們承擔額外費用。

我們的員工及／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未能在工作現場實施安全措施和程序可能導致人身傷害、財產損失或致命事故。我們面臨訴訟索賠，包括僱員賠償索賠及普通法人身傷害索賠，我們的保險承保範圍可能無法充分保護我們免受某些風險。

我們的業務涉及在高空或濕滑的地面上工作、操作及接觸重型機械和電氣系統和設備、重物的吊運、使用腐蝕性和易燃化學品，我們的工作人員可能會暴露在不利工作環境中，可能導致人身傷害、財產損失或致命事故。我們的工作人員也可能被要求在新的環境中工作，彼等可能不熟悉新環境，或不知悉安全路線和危險地點。

僱員在受僱期間因意外或染病而發生身體受傷或死亡，可能會根據僱員補償條例及香港普通法及根據澳門及中國內地的相關法律，向我們提出賠償及索償。由於多種原因，我們的僱員賠償保險可能並未完全或根本未涵蓋該等索賠。

風 險 因 素

由於我們業務的性質，我們可能會不時面對我們的僱員或第三方的其他各種訴訟索償，彼等於我們提供服務的場所遭受人身傷害，該等訴訟可能或可能不會成功。我們已經採取保險政策來支付潛在索賠，包括僱員賠償保險和公眾責任保險。任何索賠的結果均由有關各方的談判或法院或相關仲裁機構的裁決決定，結果可能對我們不利。亦無法保證保險公司不會以任何此類索賠超出我們的保險範圍及／或限制範圍為理由對此提出質疑，或因違反任何相關政策條款及條件而對我們提起反索賠。在任何情況下，我們的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無論上述索賠的結果如何，我們可能需要轉移管理資源並承擔處理該等索賠的費用，這可能會影響我們在行業內的企業形象及聲譽(特別是倘其被公開)，並可能對我們的收入、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無法保證所有風險均由我們的保單承保。因此，我們可能不得不以自有資源撥付任何無保險的財務或其他損失、損害及責任、訴訟或業務中斷。由於各種原因，我們的保單可能無法完全或根本無法涵蓋發生某些事件，包括地震、火災、惡劣天氣、戰爭、洪水、停電、恐怖襲擊或其他破壞性事件以及此類事件造成的後果、損害及破壞。倘我們的業務經營在相當長時間內被擾亂或中斷，我們可能產生成本及虧損，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員工及／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未能在我們的工作場所實施安全措施和程序，發生嚴重人身傷害、財產損失或致命事故的風險會增加，可能再次導致運營中斷並對我們的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被我們保單涵蓋的不利影響。

此外，未來可能會出台新的與工作場所健康和保護相關的法律法規，且運營成本可能增加，以符合新的法律法規。任何不遵守該等新法律或法規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滿足合約或服務質量標準的要求，我們可能會面臨訴訟，被要求支付損害賠償及額外費用，並於收取付款時遭遇延遲或困難，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通常需要按照相關合約中規定的約定日期按照固定時間表完成各個項目。倘我們未能及時完成項目而導致違反合約義務，我們可能有責任賠償客戶因延誤造成的損失或損害。就我們承接的項目而言，通常我們與相關客戶之間簽訂的合約中包含一項條款，規定

風 險 因 素

延誤工期的損害賠償。該等條款通常規定，倘完工延遲，本公司應就因我們的責任導致工程未完工的期間向客戶支付一筆違約賠償金，該筆賠償金基於每日固定金額(誠如合約所載)計算。項目完工的任何延遲，亦可能導致產生額外費用，包括僱用額外人力及為所用建築材料提供臨時儲存的費用。

由於建築項目中我們工作範疇下的工程總有無法按照預先設定的時間表完工的風險，因此當我們承擔的建設項目未能按時完成時，我們面臨上述違約金的索償。倘並未獲授延期，此類違約賠償金索賠將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原因乃客戶有權根據相關合約從合約金額中扣除違約金。對我們的影響取決於我們責任所導致的延遲完工時間。此外，倘我們未能及時完成項目，可能會損害我們在行業中的聲譽，並有損我們獲得未來合約的能力，因此，可能會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任何僱員，合約工或安裝服務供應商未按照相關合約規定的條款完成項目，我們可能有責任向客戶賠償其所遭受的任何損失。該等訴訟費用以及損害賠償金可能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項目屬非經常性，因而倘我們不能獲得新大型項目，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一般以項目為基礎與主要客戶訂立合約，且我們無法保證客戶於未來項目中繼續委聘我們。倘若客戶不再委聘我們提供服務及我們未能取代該等客戶，或我們未能取得新大型項目，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主要客戶主要包括與我們建立業務關係的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物業開發商及建築公司、澳門酒店及物業開發商、香港政府部門及香港運輸公司。倘該等主要客戶之建築活動水平停止增長或下降，或該等客戶不再委聘我們提供服務及我們未能取代該等客戶，則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勞動力短缺或勞動力成本增加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降低我們的盈利能力並減緩我們的增速。

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員和其他勞動力對於本公司業務的營運至關重要，因此，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吸引、留住和激勵足夠數量的合格工程師、建築工人和分包商參與某些勞動密集型工作的能力。有關行業的合格人員供不應求，對工人的競爭激烈。

對合格建築工人的競爭也可能要求我們支付更高的工資，這可能導致更高的勞動力成本。例如，由於澳門人口較少，而近年來澳門的建築項目數量較高，澳門的勞動力市場緊張，澳門的平均勞動力成本大幅增加。

香港建築工人的薪酬水平在過去幾年一直呈上升趨勢。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內地建築業僱員的平均年薪亦預計將在未來幾年繼續增加。大部分收入來自於期限超過一年的協議。大部分此類協議並未包含勞動力成本調整機制，我們可能無法預期或可能無法將與勞動力成本增加相關的全部影響轉移至客戶。在此種或其他情況下，我們可能無法提高不附帶價格調整的合約的價格，以便將增加的勞動力成本轉嫁予客戶，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與合資夥伴及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關係以及表現的任何變化或惡化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不時與機電工程行業的其他公司成立合資企業，競投並執行重大建設項目的機電工程。我們亦聘請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作為分包商，執行機電工程中的若干(通常是勞動密集型程度更高)部分。我們與該等第三方的關係及其表現的任何變化或惡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依賴分包商，在一些項目中依賴我們的合資企業執行若干合約。

我們依賴分包商於許多項目中開展工作。由於我們通常不會與主要分包商簽署任何長期合約，因此無法保證彼等會繼續以我們可接受的價格向我們提供服務。倘若任何主要分

風 險 因 素

包商未能向我們提供所需服務，且我們無法以類似或更有利條款取得其他供應商，或其提供所需服務的成本大幅增加，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對於部分大型項目，我們可與其他公司成立合資企業以投標並進行工程。無法保證現有的合資夥伴將繼續與我們合作，為未來項目進行投標及執行工程，或以對本公司有利或我們可接受的條款進行投標及執行工程。倘我們無法與合適的合資夥伴合作，我們可能沒有足夠的資源競爭力或所有必要資格參與重大建設項目，或倘我們以單一承建商或分包商參與該等項目，我們將不得不承擔有關該等項目的重大風險。

我們無法像監控員工般直接及有效地監控分包商或合資夥伴或其各自員工的表現。倘分包商未按照合約要求提供服務，或合資夥伴未能按約定履行其責任，我們可能被要求促使其他公司履行該等服務造成延誤及／或成本上漲，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倘分包商的表現不符合我們的標準，或倘合資夥伴的表現不符合相關合資企業協定的要求，項目質量可能會受到影響，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可能使我們面臨訴訟及損害索賠。我們可能亦需要進行補救工作，因此可能會增加成本並對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對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所提供服務質量的責任**

根據客戶與我們之間的合約條款，我們不會獲免除對任何有關第三方服務供應商表現的義務或責任，我們將對其行為、違約或疏忽負責。我們無法保證任何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服務始終令人滿意或符合客戶的質量和安全標準以及時間要求。倘任何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表現未達到客戶要求的標準，我們可能需要更換此類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或採取其他措施來糾正此種情況，這可能會對項目的成本及進度產生不利影響並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我們獲得新合約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會因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違約而招致潛在責任**

作為總承建商，我們可能根據僱傭條例有責任結清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包括分包商)僱員的未結工資，並根據僱員補償條例有責任向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受傷僱員支付賠償。鑒於上述情況，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任何違約或疏忽亦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產

風 險 因 素

生不利影響，因為我們可能會對任何此類違約或疏忽承擔責任。任何該等因素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與合資夥伴及分包商的潛在競爭

小規模的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可通過積累工作經驗，提高財務實力及隨著時間的推移使服務範圍多樣化來擴大其業務營運。該等小規模分包商的規模可能擴大，並於未來獲得與我們相當的市場聲譽。我們的合資夥伴可能常常是我們的直接競爭對手，亦可能於未來的合資企業中決定不與我們合作，並自行投標。在此情況下，分包商及合資夥伴可能會與我們競爭客戶，尤其是彼等所涉及項目的客戶。倘現有客戶除我們外亦委聘分包商或合資夥伴，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面臨流動性風險，且倘我們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於任何財政年度的表現未達到預期或未產生足夠的收益，則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2016財年、2017財年及2018財年，我們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分別為虧損40.3百萬港元、溢利13.5百萬港元及溢利27.3百萬港元，且我們分佔合營企業業績分別為虧損1.2百萬港元、虧損0.5百萬港元及溢利0.6百萬港元。我們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未必能保證分佔溢利，且該等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發生的任何虧損應由本集團及其他合營夥伴分攤。倘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於任何財政年度的表現未達到預期或未產生足夠的收益，則我們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回報以及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例如，由於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聯營公司Oscar Bioenergy Joint Venture (「OBJV」)所承接的一個項目的期限大幅延長，導致成本大幅增加，而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須分攤收購後虧損超過OBJV投資成本的部分分別為61.2百萬港元、76.7百萬港元及83.6百萬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節選項目說明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風 險 因 素

此外，我們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面臨流動性風險。我們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流動性不如其他投資產品，因為即使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在股權會計法下呈報溢利，直至收取股息前並無現金流量。此外，我們因經濟、金融及投資狀況變化而迅速出售一個或多個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的能力有限。市場受整體經濟狀況、可用融資、利率及供需等多項因素影響，而這些因素大多不受我們控制。我們無法預測是否能按設定的價格及條款出售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任何投資，亦不能保證有意買家提出的任何價格或其他條件將可為我們接受。因此，我們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的流動性大大限制我們應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表現出現不利變動的能力。此外，倘並無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或股息，我們亦會面臨流動性風險，且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競爭激烈，且我們可能面臨利潤率壓力。我們面臨與招標過程相關的風險。我們的合約通常通過以項目為基準的競爭性招標程序進行，且我們面臨激烈的競爭。倘我們無法以優惠條款保證獲新項目委聘，或根本無法獲委聘，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機電工程行業經營業務，該行業競爭激烈，競爭對手眾多，包括提供與我們類似服務的當地及國際公司。我們的若干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多人力、資源、許可證及資質、較悠久的經營歷史及較強的客戶關係及品牌名稱。由於競爭對手芸芸，故我們面臨定價壓力，從而很可能會減少我們的利潤率。此外，倘我們未能有效適應市況或未能提供較競爭對手更具競爭力的出價，則我們的服務可能無法吸引客戶，而盈利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競爭對手亦可能採納具競爭性的定價政策或與客戶發展關係，從而嚴重損害我們獲得合約的能力。我們亦可能在其他領域上展開角逐，包括分包商及合資格僱員的服務。倘我們無法以優惠條件獲得彼等的服務，或根本無法獲得彼等的服務，或無法在該其他領域展開角逐，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機電工程合約大都通過競爭性招標程序獲得，由於我們經營所在的相關行業參與者眾多，故有關市場諸多承建商競投項目的競爭激烈。

風 險 因 素

我們主要基於項目基準從事機電工程項目，其並非屬經常性質，無法保證項目完成後我們將繼續獲得客戶的新項目。倘我們未能有效競爭或維持在相關市場的競爭力，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特別是，我們從招標中獲得合約的能力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無法保證將來能夠保持過去在招標項目中的成功，或者我們能夠以對我們有利的條款從現有或新客戶處獲得新合約，或根本無法獲得合約。倘我們無法在競爭性投標中取得成功或與現有客戶保持業務關係，我們的收益及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主要基於項目進行。收費及我們的利潤率取決於工程合約的條款，可能並不固定，與我們項目有關的進度款項及保留金可能不會按時或全額向我們支付或向我們解凍，這將對我們的流動性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機電工程業務乃基於項目進行。我們的收費及利潤率主要取決於各種因素，例如工程合約條款、合約期限、合約工程執行效率及相關項目一般流程。就此而言，我們的收入流不固定，並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因素的影響。因此，不能保證項目的盈利能力可維持或估計在任何特定水平。

此外，我們收費及利潤率及利潤確認的時間取決於工程合約條款及項目一般流程，亦可能不固定。倘收費模式明顯偏離我們的估計，我們的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按照慣例我們按月從客戶處收取有關我們項目的進度付款。付款金額乃參照完工及交付予現場材料的價值釐定。客戶一般會從每筆中期付款中扣留若干百分比(最高為總合約金額的5%)作為保留金。一般而言，不超過50%的保留金會在工程項目實際竣工後發放予我們，餘下保留金則在故障修理責任期屆滿時發放予我們，或者全部金額將於缺陷修正期屆滿後發放予我們。無論由於對付款金額有分歧、客戶結算流程延誤或其他原因，無法保證我們項目的進度付款或留存金會按時足額支付。倘我們的客戶未能及時全額支付該等款項，我們未來的流動資金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溢利於往績記錄期間出現波動，且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由於各種因素而於財政年度內不同期間或按期間大幅波動，其中部分因素我們無法控制。我們的過往財務及經營業績因而未必會成為未來表現的指標，且我們未必能實現或維持收益及盈利能力的歷史水平。

如緊接上文風險因素所載，我們的收益、開支及經營業績於不同期間有所不同，可能由於部分我們無法控制的多種因素波動，包括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的法律、法規及機電工程行業的行業慣例的變動、勞工成本及原材料上漲以及物業市場及建築行業的狀況以及我們估計及控制成本的能力以及各項目的營運開支及工程進度。

我們的毛利由2017財年的923.4百萬港元減少35.0百萬港元或3.8%至2018財年的888.4百萬港元，以及我們的毛利率由2017財年的18.6%降低至2018財年的14.9%。由於往績記錄期的大部分毛利來自屋宇服務，故2018財年的毛利及毛利率降低的主要原因是屋宇服務分部的毛利及毛利率有所降低，分別由600.8百萬港元降至558.5百萬港元以及由19.4%降至12.6%，而屋宇服務分部的毛利及毛利率降低主要由於2017財年香港一項重大基礎設施建造服務項目及澳門一間酒店的翻新工程承包項目的毛利貢獻較高。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節選項目說明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毛利及毛利率」。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經營業績按期間的比較未必會成為我們未來表現的指標，因此閣下不應依賴該等數據預測股份的未來表現。會出現我們不能實現或維持盈利能力或歷史業績的風險。我們的歷史業績未必會成為我們未來表現的指標。我們的財務及經營業績未必能符合公共市場分析師或投資者的預期，可能會導致我們未來股價下跌。

此外，由於上文所載因素，故我們的收益及經營業績可能於特定財政年度內不同期間或不同財政年度內按期間比較中大幅波動，而特定財政年度內不同期間或不同財政年度內按期間收益及經營業績比較未必有意義，且不可作為表現指標所依賴。未來任何有關波動未必符合投資者預期並可能導致我們股份買賣價格波動。

風 險 因 素

僱員、分包商及外部人士的錯誤行為或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業務。

由於我們項目的合約金額龐大，我們易受員工、分包商、合資夥伴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賄賂、貪污行為、回扣或其他欺騙行為或行為不當影響。例如，於2015年8月離開本集團的前董事方鎮猷先生因2004年至2006年期間澳門政府授予第三方成立的合營企業及一間集團公司的三個工程項目而於澳門被判犯有賄賂罪，其中三間合營企業向若干實體支付款項，其後調查出有關款項乃支付予一名澳門政府前高級官員。該等違法行為或會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務。儘管我們認為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屬充分，但我們可能無法防止、發現或阻止所有有關不當行為。倘本集團、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僱員、分包商或合資夥伴作出或被指控作出相關不當行為，我們可能會遭受負面宣傳、調查或刑事檢控及處罰，可能會分散我們管理層的注意力及為抗辯該指控產生成本。無論該指控是否成立，負面宣傳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致使我們失去獲邀參與投票的機會及損失業務。不當行為可能包括過往未被發現的行為或未來行為，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的員工或分包商涉入有關行為，儘管彼等並非針對我們，但我們的聲譽及企業形象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會進行收購、投資或合資，而其未必會成功或可能對我們管理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策略包括自然及通過收購的發展計劃、投資或參與其他公司的合資。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一節。收購或投資公司或業務以及參與合資面臨重大風險，包括：

- 我們無法整合新業務、人員、產品、服務及技術；
- 無法預見或隱藏的責任，包括面臨有關新收購公司或我們的投資對象的索償、爭議及法律訴訟；
- 從我們的現有業務中分散財務或其他資源；
- 與收購公司管理層、我們的投資對象或合資夥伴存在分歧；

風 險 因 素

- 未能遵守我們擴展至的市場的法律及法規以及行業或技術標準；
- 面臨運營、監管、市場及地理風險以及額外資金要求；
- 我們無法產生足夠收入以抵銷收購、戰略投資或合資成立的成本及開支；及
- 僱員或客戶關係的潛在損失或損害。

任何上述風險均可能大幅削弱我們管理業務的能力及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承接的技術、流程及產品開發項目未必會成功，可能會對我們的競爭能力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戰略包括計劃承接技術、流程及產品開發項目，如污水處理流程及其他產品開發以及我們環境工程分部及ICBT分部的解決方案。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開發及商業化新產品、流程、技術及解決方案的過程本質上較複雜，涉及重大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

- 我們不能成功自我們已經或將投資的開發項目中開發商業上可行的流程或技術；
- 我們的開發工作或不能應對客戶不斷變化的需要及相關行業不斷發展的技術標準及規格；
- 我們開發開支任何重大上漲可能會超過所產生的額外收益或節約的成本，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及
- 我們新開發的流程、技術及產品未必能獲得自主知識產權的保護。

任何該等事件可能會對我們於相關行業的競爭力以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成功及業務營運嚴重倚賴若干主要人員及我們吸引及留置人才的能力。

我們的未來成功嚴重倚賴高級行政人員及其他主要僱員繼續留任。尤其是，我們倚賴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我們附屬公司的高級領導層的專業知識、經驗及領導力，對我們的營運至關重要。一般而言，該等高級管理層成員已於相關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倘一名或多名高級行政人員或其他主要僱員無法或不願繼續擔任現職，則我們未必能或完全不能及時另聘接任人，從而可能令我們的業務嚴重中斷，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倚賴或會出現波動的建築及機電工程行業的狀況及趨勢。

我們的業務倚賴或會出現波動的建築及機電工程行業的狀況及趨勢。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建築及機電工程行業我的未來發展及狀況可能主要視乎該等地區主要建築項目的持續可得性而定。然而，該等項目的性質、規模及時限將取決於多項因素的相互影響，尤其是政府對建築及機電工程行業的開支模式及經濟的整體狀況及前景。該等因素可能影響政府部門及非政府部門的建築項目的可得性。部分政府項目或公共工程項目屬非經常性。香港政府公共工程支出水平的任何變動或重大延遲或審批延誤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倘香港政府降低公共工程的支出水平，而我們未能從其他界別獲得業務，我們的業務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建築及機電工程行業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物業市場及整體經濟之波動趨勢、利率波動及非政府部門新項目的可得性。由於我們的業務倚賴建築及機電工程行業的狀況，倘經濟狀況不利，如當地經濟下行、自然災害、傳染病爆發或恐怖襲擊、政府對基礎設施項目的資本支出減少或倘當地部門採納對建築行業、建築及機電工程行業施加額外限制或壓力的規例，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溢利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就2016財年錄得負經營現金流量。負經營現金流量可能對我們的財務靈活度及流動資金構成不利影響。

於2016財年，我們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0.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223.4百萬港元、已付稅項35.9百萬港元及營運資金負向變動198.0百萬港元所致。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反映(i)合約資產增加239.2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香港鐵路系統擴建合約工程的若干非政府項目；及(i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減少35.7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貿易應計費用因我們的分包商發出賬單的時間而減少34.2百萬港元，並由於賬單減少導致貿易應收款項減少61.0百萬港元而部分抵銷。

概不保證我們未來不會錄得負面經營現金流量。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可能對流動資金構成不利影響，並影響財務靈活度及向銀行獲得額外借款的能力，從而對落實我們的未來計劃構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於收取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時出現延期或違約，或延遲釋放保留金或故障修理責任期屆滿後保留金並無向我們悉數釋放，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流動資金狀況構成影響。

我們按月就於上一個月份的工程價值，向客戶進行工程進度申索。待客戶確認有關價值後，我們將根據合約條文開具附帶信貸期的發票。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面值(並無計及減值撥備)分別約1,682.8百萬港元、1,735.7百萬港元及1,700.1百萬港元。於2018財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分別達27.5百萬港元，主要因為儘管我們向客戶提出幾個月內結算的要求，由於相關款項仍未結清，故應收若干客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款項。鑒於我們於2017財年收取於2016年12月31日的減值款項還款，故我們於2017財年就貿易應收款項錄得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客戶一般從各中期付款款項預扣若干百分比作為保留金，最多為總合約價值的5%。一般而言，於工程實際完成後向我們釋放的保留金不多於50%，而有關結餘將於故障修理責任期結束時釋放，或保留金會於故障修理責任期屆滿後悉數釋放。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合約資產分別包括應收款項325.9百萬港元、317.6百萬港元及375.5

風 險 因 素

百萬港元。倘客戶延遲付款或未能如期向我們釋放保留金，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即使我們可收回根據合約條款所產生的任何虧損，收回有關款項的程序一般極為耗時，且需要財務及其他資源解決有關糾紛。此外，概不保證任何結果會對我們有利，或任何糾紛可獲及時解決。未能及時取得足夠付款或有效管理過去到期債務，可能會對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客戶支付進度款項及保留金並無出現重大延遲情況。然而，概不保證客戶於未來會準時支付有關款項。倘任何客戶未能及時付款，可能會對我們的未來流動資金構成不利影響。

匯率波動可能導致外匯虧損及可能對閣下的投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擁有外匯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使我們面臨外匯風險。

我們大部分成本及開支以港元及美元計值，而我們部分銷售以人民幣及其他外幣計值。於2016財年、2017財年及2018財年，我們分別產生外匯收益淨額0.4百萬港元、外匯收益淨額13,000港元及外匯虧損淨額3.7百萬港元。於2016財年、2017財年及2018財年，我們亦於其他全面收入分別確認外匯虧損29.2百萬港元、外匯收益34.5百萬港元及外匯虧損27.1百萬港元，乃來自本集團海外業務將功能性貨幣人民幣匯兌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港元。海外業務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結束時的匯率匯兌。收益及開支乃按有關年度的平均匯率匯兌。

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其他外幣的價值或會波動，並受(其中包括)中國內地政治及經濟狀況改變影響。自1994年以來，人民幣兌換港元及美元等外幣的匯率以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匯率為基礎，該等匯率每日根據前一營業日的銀行同業外匯市場匯率及全球金融市場最新匯率設定。於2005年7月21日，中國政府實施更靈活的管理浮動匯率制度，允許人民幣價值在根據市場供求及參照一籃子貨幣的受調控範圍內波動。自採用此項新政策起，人民幣兌美元的價值每日波動，人民幣兌美元的整體價值升值。中國政府自此及未來或進一步調整匯率系統。

風 險 因 素

儘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已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面臨的外匯風險能被消除，且我們的外匯銀行結餘、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的計值貨幣人民幣及其他貨幣的任何重大重新估值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收益、盈利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向某些處於或受到美國、歐盟、聯合國、澳洲及其他有關制裁當局制裁的國家進行銷售，我們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美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或組織(包括歐盟、聯合國及澳洲)已透過行政命令通過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對該等國家或目標工業部門、公司集團或個人及／或該等國家內的組織實施經濟制裁的措施。

於2016年，我們向一名伊朗客戶銷售自動梯，產生收益合計約人民幣3.2百萬元，相當於同年我們總收益約0.07%。伊朗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本文件日期受到全面制裁。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業務－在受國際制裁國家開展業務活動」。

我們已向聯交所承諾，我們不會動用[編纂][編纂]及通過聯交所籌集的任何其他資金直接或間接為受到國際制裁的任何國家或受到美國、歐盟、聯合國或澳洲制裁的任何其他政府、個人或實體(包括但不限於受屬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制裁對象的任何政府、個人或實體)提供資金或促進與或以上述政府、個人或實體為受益人進行活動或業務。此外，我們承諾未來不會進行任何使我們、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香港結算代理人或股東及投資者違反或成為美國、歐盟、聯合國或澳洲制裁法目標的業務。倘我們認為本集團在受到國際制裁的國家或與受制裁人士進行的交易會使本集團或股東及投資者面臨被制裁的風險，我們亦會在聯交所及本集團各自網站披露，及在我們的年度報告或中期報告中披露我們努力監測未來我們的業務面臨的制裁風險、在受到國際制裁的國家及與受制裁人士進行業務(如有)的狀況及我們與受國際制裁的國家及與受制裁人士有關的商業意圖。倘我們違反聯交所的相關承諾，我們將面臨可能於聯交所退市的風險。

風 險 因 素

儘管我們已實施內部控制措施盡量減少我們在國際制裁方面的風險，但制裁法律及法規不斷變化，新的人員及實體經常被列入受制裁人員名單。此外，新的要求或限制可能會生效，這可能會加強對我們業務的審查或導致我們的一項或多項業務活動被視為違反制裁。倘美國、歐盟、聯合國、澳洲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機構確定我們未來任何活動違反彼等施加的制裁或為本集團指定制裁提供基礎，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有關在受國際制裁國家的業務運營以及我們對聯交所及其相關集團公司作出承諾的詳情，請參閱「業務－在受國際制裁國家開展業務活動」。

與中國內地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未來表現倚賴中國內地的經濟及建築行業。

於2018財年，我們收入的5.9%來自中國內地。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受中國內地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的影響。中國內地的經濟於眾多方面有別於大部分發達國家的經濟，包括政府參與程度、發展程度、增長率、外匯管制、融資准入及資源分配。

我們業務的成功取決於中國內地物業市場及建築業的狀況及發展，而後者取決於中國內地宏觀經濟狀況及個人收入水平。我們無法保證，中國內地的經濟及建築市場將維持過往增長。日後中國內地經濟放緩或下滑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內地的法律體系存在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部分業務在中國內地進行。因此，我們的業務及經營一般會受到中國內地法律體系及法律及法規的影響及規限。自1970年代末以來，中國內地迅速發展，對中國內地已頒佈涵蓋整體經濟事務或影響我們業務及經營的法律及法規作出多項變動。然而，由於該等法律及法規的變動相對較新，且由於公佈案例數量及說明有限，該等法規及法規的詮釋及變動涉及不確定性。此外，法律的實施或會不確定，可能難以迅速及公正強制執行或強制

風 險 因 素

執行另一司法管轄區法院作出的判決。中國內地的法律體系以成文法及其詮釋為基礎，法院以往判決可以被引用作為參考，但援引先例的價值有限。區域差異導致的判斷差異可能會就預計訴訟結果產生額外的不確定性。此外，條文及法規的詮釋可能會受到反映國內政府、經濟及社會變動的政府政策的規限。

政府對貨幣兌換的控制可能影響 閣下的投資價值。

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外幣實施管制，且在若干情況下管制從中國內地向外匯款。我們來自於中國內地經營業務的收入以人民幣計值。外幣供應不足可能限制我們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匯出足夠外幣以向我們派付股息或作出其他付款，或償還其他以外幣計值的債務能力。根據中國現行外匯法規，若符合若干程序規定，經常賬項目(包括溢利分配、利息支付及貿易相關交易產生的開支)可以外幣付款而毋須經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然而，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及向中國內地境外匯款以支付資本開支(如償還以外幣計值的貸款)，則須獲得相關政府機關批准。

中國政府亦可酌情限制日後使用外幣進行經常賬交易。倘外匯管制制度妨礙我們取得足夠外幣以滿足我們的貨幣需求，則我們可能無法以外幣向我們的股東(包括我們的股份持有人)派付股息。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閣下可能難以對我們或我們的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執行海外判決或提出訴訟，且百慕達關於保障少數權益股東利益的法律可能有別於香港相關法律。

我們為一間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業務、資產及營運位於香港。我們的全體董事及行政人員均居住於香港。美國、英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院就不受具有約束力的仲裁條款規限的任何事宜作出的判決可能難以甚至無法在香港、澳門或中國內地得到認可及執行。

風 險 因 素

儘管於上市後，我們將須遵守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並受其規管，股東不得就違反上市規則(其於香港並無法律效力)提出訴訟，而必須依賴聯交所執行其規則。此外，收購守則於香港無法律效力，僅為香港公司收購、合併交易及購股提供被視為可接納的商業行為規範。

此外，由於我們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及我們的公司事務受百慕達法例規管，如閣下認為閣下作為股東的權利遭侵犯，閣下未必可根據香港、澳門或中國內地法律對我們或我們的董事或高級職員提出訴訟。我們的公司事務由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以及百慕達公司法及百慕達普通法所規管。涉及保障少數股東權益的百慕達法例在若干方面與香港現存法律或司法案例所確立者可能有所不同。這可能意味本公司少數股東可用的補救措施會有別於彼等根據香港法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所採用者。百慕達公司法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我們的股份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且未必能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

於[編纂]前，我們的股份並無公開市場。緊隨[編纂]完成後，聯交所將為股份公開買賣的唯一市場。我們無法保證[編纂]後我們的股份會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此外，我們亦無法保證我們的股份於[編纂]後將以相等於或高於[編纂]的價格在公開市場上買賣。[編纂]未必能反映[編纂]完成後的股份市價。倘[編纂]後我們的股份未能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則股份的市價及流通性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股份的交易價格或會出現波動，令閣下蒙受重大損失。

我們股份的交易價或會出現波動，並可能受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影響而大幅波動，包括香港、中國內地、美國及全球其他地區證券市場的整體市況。尤其是，其他從事類似業務的公司的成交價表現可能影響我們的股份成交價。該等海外市場及行業因素或會對我們股份的市價及波動造成重大影響，而與我們實際經營表現無關。

風 險 因 素

除市場及行業因素外，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亦可能由於特定的商業原因而大幅波動。尤其是，我們的收入、淨收入及現金流量波動等因素，均會令我們股份的市價大幅變動。該等因素中的任何一項均可能導致我們股份的成交量及成交價大幅及突然變動。

出售或有待出售大量股份會對成交價格造成不利影響。

[編纂]完成後，在公開市場大量出售我們的股份或可能有此大量出售股份的猜測或會對我們股份的市價造成不利影響，並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日後透過股份發售集資的能力。

控股股東擁有的股份受若干禁售期規限。概不保證彼等將不會於禁售期屆滿後出售該等股份，或任何彼等可能於日後擁有的股份。我們無法預測日後大量出售將對我們股份的市價造成的影響(如有)。

由於我們股份的[編纂]高於每股股份有形賬面淨值，故[編纂]股份的買家將面臨即期攤薄。

倘閣下購買我們於[編纂]的股份，則閣下支付的每股價格會高於其有形資產淨值。因此，[編纂]項下的股份投資者將面臨有形資產淨值即期攤薄，而現有股東持有的股份的每股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有所增加。此外，倘[編纂](代表[編纂])行使[編纂]，或倘我們日後通過發售股權發售進行獲得額外資本，則我們的股份持有人的權益可能進一步遭攤薄。

我們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D.購股權計劃」分節。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將導致發行後的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從而將致使現有股東擁有權比例及每股盈利遭攤薄，並可能令每股資產淨值遭攤薄。

風 險 因 素

閣下不應過分依賴本文件內自官方來源獲得的有關經濟及行業的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字。

本文件內有關國際、地區及特定國家經濟及行業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字乃收集自官方政府來源。儘管我們已合理審慎編製及轉載源自政府刊物的該等資料及統計數字，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有關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就此發表任何聲明。我們、[編纂]、獨家保薦人、[編纂]或我們／彼等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概無獨立核實直接或間接摘錄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特別是，由於收集方式可能欠妥或無效或已公佈資料與市場慣例有所差異，該等資料及統計數字未必準確或未必能與就其他國家編製的資料及數字相比較。摘錄自本文件所用官方政府來源的經濟及行業相關統計數字、行業數據及其他資料可能與來自其他來源的其他資料不一致，故投資者於作出投資決定時不應過分依賴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字。

載於本文件中的前瞻性陳述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所影響。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並使用前瞻性術語如「預計」、「估計」、「相信」、「預期」、「可能」、「計劃」、「認為」、「應當」、「應該」、「將會」及「將」。該等陳述包括(其中包括)討論我們的發展策略及對我們未來營運、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的預期。

[編纂]的買家應審慎依賴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任何前瞻性陳述，而任何或所有該等假設可能證明為不準確，導致以該等假設為基準的前瞻性陳述亦出現錯誤。有關不確定因素包括以上討論的風險因素中所列明因素。鑒於該等因素及其他不確定因素，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不應視為我們就會達致本公司的計劃及目標而作出的聲明或保證，而該等前瞻性陳述應當根據各種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因素)予以考慮。除非根據上市規則或聯交所其他規定我們需持續披露責任外，我們擬不更新該等前瞻性陳述。投資者不應過分依賴該等前瞻性資料。

風 險 因 素

閣下應細閱整份文件且我們嚴正提醒 閣下不應依賴有關我們及[編纂]的報章報導或媒體的任何資料。

我們嚴正提醒 閣下不應依賴報章或媒體報導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可能出現有關我們及[編纂]的報章及媒體報導，當中可能包括本文件中並未出現的若干財務資料、財務預測、估值、資本開支及有關我們的其他資料。我們並未授權於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相關資料。我們概不會就任何相關資料承擔任何責任，且相關資料並非源自董事或我們的管理層或經過彼等授權。我們對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或所述的任何相關資料的適合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及報章或其他媒體有關我們或[編纂]發表的任何預測、觀點或意見的公正性或適合性概不發表任何聲明。 閣下不應依賴任何相關資料，尤其是相關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有衝突。因此，謹請 閣下注意，決定是否購買我們的股份時， 閣下僅應依賴本文件及[編纂]所載財務、營運及其他資料。